

徵收土地宗地市價清冊

函文範本：適用一般查估案件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	檔 號： 保存年限：
基隆市政府 函	
地址：20201基隆市義一路1號	
20201 基隆市義一路1號	
受文者：本府地政處(地價科)	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1年9月6日	
發文字號：基府地價貳字第1010175669號	
速別：最速件	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	
附件：如文	
收	主旨：檢送本府辦理「信義區月眉路都市計畫道路改善拓寬工程（第二標）」土地徵收案市價查估成果「徵收土地宗地市價清冊」1份，請查照。
	說明：依據101年9月4日本市地價及標準地價評議委員會101年第1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。
訂	正本：本府工務處
	副本：本府地政處(地用科)、本府地政處(地價科) (均含附件)
錄	市長 張通榮

表10 徵收土地宗地市價清冊

案號： 1010301CB001

估價基準日： 101.03.01

興辦事業計畫名稱：月眉路都市計畫道路改善拓寬工程(第二標)

宗地流水號	鄉鎮市區	段小段	地號	面積 (M ²)	評定市價 (元/M ²)	備註
0001	信義區	大水窟段				公共設施保留地(道路)、地勢低窪、方形、非臨街地
0002	信義區	大水窟段				合併評價單元、公共設施保留地(道路)、地勢低窪、方形、非臨街地
0002-01	信義區	大水窟段				公共設施保留地(道路)、地勢低窪、不規則形、非臨街地
0002-02	信義區	大水窟段				
0003-00	信義區	大水窟段				合併評價單元、公共設施保留地(道路)、地勢低窪、方形、非臨街地
0004-00	信義區	大水窟段				
0004-01	信義區	大水窟段				
0004-02	信義區	大水窟段				
0004-03	信義區	大水窟段				合併評價單元、公共設施保留地(道路)、方形、三面臨街、地勢平坦
0005-00	信義區	大水窟段				
0005-01	信義區	大水窟段				
0005-02	信義區	大水窟段				
0005-03	信義區	大水窟段				
0005-04	信義區	大水窟段				
0005-05	信義區	大水窟段				
0005-06	信義區	大水窟段				
0005-07	信義區	大水窟段				
0005-08	信義區	大水窟段				
0005-09	信義區	大水窟段				
0005-10	信義區	大水窟段				
0005-11	信義區	大水窟段				
0005-12	信義區	大水窟段				

函文範本：適用市價變動幅度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	檔 號： 保存年限：
基隆市政府 函	
地址：20201基隆市義一路1號	
20201 基隆市義一路1號	
受文者：本府地政處(地價科)	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1年12月25日	
發文字號：基府地價貳字第1010191750號	
類別：普通件	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	
附件：如文	
裝	主旨：檢送本府辦理「基隆市信義區深澳國小遷建校聯外道路新建工程—北段標」土地徵收案市價查估成果「徵收土地宗地市價清冊」1份，請查照。
訂	說明：
號	一、依據101年12月19日本市地價及標準地價評議委員會101年第3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。
	二、依土地徵收條例第30條規定，每6個月將地價動態提交地價評議委員會評定被徵收土地市價變動幅度，作為調整徵收補償地價之依據。本次會議所評定旨揭土地徵收市價適用期間為102年1月1日至102年6月30日止，若未於上述期間辦竣土地徵收，請於102年5月10日前函知本府，俾憑依土地徵收補償市價查估辦法第29條規定於6月底前辦理評定土地市價變動幅度作業，作為7月至12月間調整徵收補償地價之依據。
	正本：本府工務處
	副本：本府地政處(地用科)、本府地政處(地價科) (均含附件)
	市長 張通榮

